神农架探幽

狄 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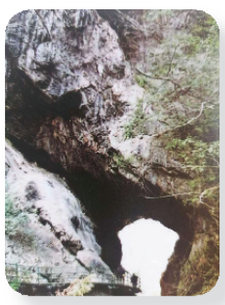

3月上神农架，似乎有些早，熟悉神农架的人说，3月的神农架经常下雪，道路泥泞，有些路段还很危险。

不过，也因为早，我却得以避开“黄金季节”从四面八方涌来的游人，一个没有被游人和摊贩所包围的神农架，自然显得更加清幽且原汁原味。

从宜昌乘车到神农架的木鱼镇，海拔渐次升高，气温也随之下降。不过，当我的双脚终于踏上神农架这片土地的时候，感觉这里的太阳还是挺“毒”的，用“骄阳似火”来形容似乎也不为过。白天爬山时，更恨不得把身上的衣物都扒下来才凉快。可到了夜晚，木鱼镇上的商家却纷纷点起了炉火，人们都凑在火炉旁取暖。我也凑了过去，一打听温度，得知竟然只有零上三四摄氏度。再抬头望群山，月光下是一片片发暗的灰白，像是所有岩石跟树木都挂了层厚厚的霜雪，使人不由得联想起萧瑟的冬天。而现在却是春天呀！好在睡过一觉后，清晨的神农架还是显得格外清爽，虽说依旧很凉，可神农架却如同一个养在深闺之中的美丽少女，正一点点撩开她轻盈而又略带神秘色彩的面纱，令人欣喜，更令人迷醉。看着眼前变得越来越清晰的山峰和森林，我的心里也不由得热乎了起来。

其实，说神农架是“养在深闺”并不过分，它真正被海内外世人所了解也还是近现代的事情。往久了说，也就一个多世纪吧。不过，世人知道了神农架，就爱上了神农架。它的原始，它的神秘，它的传说，它的宝藏，无一不令人神往，又无一不令人产生各种各样的揣测和幻想。整个神农架就如同是一个巨大的磁场，不停地吸引着世界各地的科学家和探险者不辞辛苦地跑来投入它的怀抱。

置身于这样一片充满未知与神秘色彩的大山里，我除了兴奋，还有一种急切渴望撩开其神秘面纱的冲动。

神农顶

循林中小径拾级而上，便踏入了神农架神农顶原始次生林的地域范畴。

在神农架，像这样的原始次生林很多，它们与保存完好的原始森林共同汇成了神农架的莽莽林海。我此行的目的是前往据称是“野人”的频繁出没地——大龙潭。

清晨的树林静悄悄的，除了我的脚步声便只有鸟鸣声了。远山近景披着淡淡的晨雾，似乎羞于在远方来客面前一展芳容。由于海拔高，脚下踩到的都是一些多日的积雪。冷倒没有觉得，因为太阳出来了。

大龙潭是中国神农架“野人”考察研究的大本营。几十年来，神农架规模较大的几次“野考”都是从大龙潭出发的。这有些像攀登珠峰前的前进基地。

大龙潭山林寂静、人迹罕至，据说曾经是“野人”经常出没的地方。站在大龙潭的高处，如果天气晴朗的话，可以望见不远处的神农顶及神农顶上的皑皑积雪，古今中外，关于“野人”的传说很多。神农架目击“野人”的报告最早出现于上世纪20年代。从20世纪50年代以来，有300余人（其中有将军、干部、工人、农民和科技工作者）自称在神农架目睹过“野人”。不光大龙潭是目击“野人”之地，而且它附近的板壁岩、小龙潭也是“野人”时常光顾的地方。

当然，想在大龙潭对“野人”守株待兔怕难有收获，我知道有人在这里以及附近的板壁岩“蹲堵”数年，都没有见到“野人”的一个影子。不过，我来大龙潭也不虚此行，这里“野考”工作站的展室陈列着神农架多次大规模“野人”考察的主要成果，我等于就在这神农顶下访“野人”。

展室不大，其中有“野人”分布图，有目击者口述实录，还有现场获取的“野人”毛发，据说这种毛发无论表皮还是毛髓质形态以及细胞结构，均优于猿、猴等灵长类动物；另有发现的“野人”粪便，最大的一坨重1.6公斤，据说内含果皮之类的残渣和昆虫蛹等；还有从现场灌制的“野人”脚印，长达40.5厘米。据说多年前曾在神农顶上发现过一个“野人窝”，它用20根箭竹扭成，“野人”躺在上面，视野开阔，舒服如躺椅，非猴子、熊、猩猩等动物所为。不过，后来有人说那可能是“人为”的，至今也是一场无头官司。

但不管怎样，这么多年来科学家历经千辛万苦所获得的“第一手资料”还是令人大开眼界。我想，有那么多的间接物证，或许离找到“野人”的日子已经不远了。望着远处神农顶方向的云雾，感觉如梦似幻，我不由得感慨：那云山雾霭的后面会不会正有“野人”在那里玩耍嬉戏呢？

天生桥

天生桥位于神农架红花乡彩旗村的黄岩河上。其实天生桥并不是一座桥，而是一座山，因为山下有一洞，洞高17米，洞上方宽4米，下方宽5米，黄岩河就从这洞中流过，于是这山也就成了一座“天生桥”。据说神农氏在神农架尝百草时，曾多次在这“桥”上走过，所以它也被称作神农桥。

天生桥附近山岩叠嶂，古木参天。据说这里因山高路远，人迹罕至，不仅熊、狼等动物经常出没，也是“野人”喜欢光顾的地方。抱着要一探“野人”究竟的想法，我踏上了前往天生桥的路途。幻想“邂逅”乃至俘获“野人”是不现实的。数十年来，有多少幻想到此获取“爆炸性新闻”的人都是乘兴而来，败兴而归。想要得到“第一手资料”，最现实的方法就是走近世代居住在这里的山民。

李建生就是一位世代居住在大山里的山民，他的家在离黄岩河畔不远的山坡上。李建生60多岁，说话方言很重，但我还是听明白了。李建生说，他相信神农架有“野人”，要不然，怎么那么多老辈人都说见过“野人”呢？一个人看错了，不会那么多人都看错了吧！我问他住在这大山里，怕不怕有“野人”来“袭击”？李建生说他怕熊，但不怕“野人”。问他为什么不怕，他说，“野人”也是人，它们只偷东西吃，不会害人的。

实际上，在神农架的几天里，从神农架最南边的红花，到神农架最北边的红花朵，不管是老人还是年轻人，只要是当地人，几乎都相信有“野人”存在，尽管所有人都没见过“野人”，只是听说过。

天门垭

天门垭，海拔2328米，位于神农架红坪镇以北12公里处，西北近太平垭子，西南濒东沟、椿树垭，东北与燕子垭对峙，在过去的数十年里，天门垭、椿树垭和燕子垭同为神农架目击“野人”次数较多的区域，因而格外引人注目。

天门垭两侧危崖壁立，不仅是神农架公路的最高点，同时也是湖北省境内国道公路的最高点。每当清晨，尤其是雨过天晴或者雪过天晴的早晨，便会有大团大团的云雾飘过来，先是遮蔽了眼前的景物，继而就会吞噬天门垭附近的整个山峦和树林，置身其中，总令人有腾云驾雾、“得道成仙”的感觉。而这雾随着时间的推移又渐渐凝成雨滴。在蒙蒙细雨中，踏着林中松软的泥土和厚厚的落叶，深深地吸着沁着植物清香的空气，恰似进入了梦幻世界，令人通体舒泰。所以，许多司机开车经过天门垭都愿意停车欣赏一下这里的风光，不停车的也要减速，因为在大雾的天门垭行车是要万分小心的。

有时候阴天，云雾终日不散，垭口若隐若现，汽车白天通过时都要亮灯鸣笛。赶上雨雪天，道路经常中断，滑坡、泥石流在此时有发生。由于经常有云遮雾绕，登临此垭如上云天，故而得名“天门垭”。

我到天门垭是专门来访“野人”踪迹的。因为据说较近的一次神农架目击“野人”报告就发生在天门垭，当时有多人在天门垭同时目击到一个“野人”。我找到了目击事件当天曾开车途经天门垭的司机高军师傅，并包租他的“松花江”赶往天门垭。

因为下雪，加之高山上天气寒冷，“松花江”多次在路上出现“打滑儿、自动倒车”等危险状况，高师傅不得不给四只车轮子都绑上了铁链条以防“打滑”。因为头天晚上下了大雪，在天门垭上，本来就狭窄的公路完全被积雪和冰凌所覆盖，快到天门垭最高处的时候，我只能下来安步当车，还要经常帮高师傅推车，以便发动车子。

2003年6月29日，彼时还很年轻的高军师傅办完事后开车途经天门垭，当时发现“野人”的现场还被围着，距发现“野人”的第一时间刚刚过去不到三个小时。

高师傅带我经过一番“雪地查找”，终于找到了那次目击“野人”的具体地点。这是一处山坡，背靠公路和山峰，山坡下面是深达数百米的呈40度角倾斜的陡坡，长满了半人多高的蒿草，有树木，但不是很密。高师傅那天开车途经这里的时候，曾留意了这里的一些细部特征。

高师傅说：“没错，就是这里。”

可是，“野人”翻下悬崖后会跑向哪里呢？在这莽莽苍苍的神农架，哪里才是“野人”真正落脚的地方？对于我这个问题，不仅高师傅答不上来，就连在神农架野考多年的专家怕是也说不上来，或许，神农架“野人”的神秘性就在于此吧！

我所站立的前方是一座直上直下的巍峨山峰，山峰的峭壁上面还结着许多很粗很粗的冰挂，许多树木都被积雪压弯了腰。我想，“野人”会不会就躲在这座山峰树林的后面，正在偷偷地望着我们这些人诡谲地笑着呢？

其实，面对大自然，人类貌似是征服者，实则只是求知与探索者。就像神农架，你到底还隐藏着多少秘密跟多少人类的未知？你为什么如此吝啬，总是沉默不语，连一点点“核心机密”都不愿意透露给我们——这些爱你、恋你、研究你的人类？

有人说，神农架是否有“野人”真实存在可能是一个永远都无法破解的谜。倘若果真如此的话，也未尝不是一件好事。这就如同英国的尼斯湖怪、墨西哥的丛林巨怪，虽然总是在“真假虚实”之间摇摆反复，却寄托了人类从儿时就萌发出的许多神奇愿望和幻想，这不是同样美好吗？

到神农架来吧，来看群山屹立，来观金猴跃戏，来听松涛细语，来访“野人”奥秘，来与大自然进行一次敞开心扉的对话吧。

李健吾为何转系？

——民国文学教育的一个侧影

温 华

1925年9月，已在各种文学杂志上频频露脸、显露出超人创作才华的李健吾考入清华国文系。第一天上课点名，朱自清老师念到他的名字，停下问道：“你就是那位常发表作品的李健吾吗？”“是学生。”“看来你是有志于创作的喽？那你最好去读西语系。你转系吧……”言下之意，外文系才是培养作家的摇篮。

以我们今天的眼光看来，无论中文系、外文系，哪个系的教育都并不必然有益于创作，不过在上世纪二三十年代，朱自清的话却有着很不一样的语境，他的建议也绝非空谷足音，而是一代学者的共识。

事情还要从1898年说起。京师大学堂成立之初，坚持“中体西用”的原则，试图保住传统文化在大学中的主导地位。以传统学问中最为发达的“文学”为例，文学科（相当于文学系）最初分为七个方向：经学、史学、理学、诸子学、掌故学、辞章学、外国语言文字学。这里的“文学”，还是传统的大文学概念。1919年，北大废门改系，设立数学、理化、地质、哲学、中国文学、英国文学、史学、经济学、法律学等共14个系，在制度上彻底割断了“文学”与经、史之间的联系，为“文学”划定了明确的界限。1925年，国文系又实施分类专修制，分“语言文字”“文学”与“整理国故”等三大类科目。此后，在各大学国文系的具体教学当中，传统的经典诵读与诗词试作教育模式逐渐被文学史模式取代，讲台上的旧式文人最终让位给掌握了“新知识”的研究者，学生更是被明确告知“莫要想到国文系来创造”（1936年闻一多给清华国文系新生的讲话），而是要用科学的方法去研究文学。

国文系的目标到底是什么？当时学界一直存在两种主张，一种以傅斯年为代表，坚持学术本位，排斥文学欣赏与创作；另一派以杨振声为首，力主“创造时代新文学”。

1928年，杨振声担任清华文科学长兼国文系主任，与朱自清共同推进国文系改革，明确提出国文系的宗旨为“创造我们这个时代的新文学”。如何创造呢？

一方面要研究旧文学，一方面再参考外国的新文学……生命既在求新，就时时要找新的营养。参考外国文学就是找新的营养。

在具体的课程安排中，清华国文系是中外文学并重。古典文学课程既讲作品又要学生写作，外国文学部分则要求学生必修西洋文学系的“西洋文学概要”等课程，尤其是增加了一门由杨亲自授课的“新文艺试作”，倡导学生创作。如此说来，国文系不是正适合李健吾这样的学生吗？

李健吾来到清华时，清华的大学部刚成立，国文系的课程以文字、声韵、训诂为主流，杨振声的改革还未开始。1930年，杨振声离开清华，朱自清接替他主持中文系工作，继续推行课程改革，却面对着来自学界越来越大的阻力。1932年11月，清华中文系通过《中国文学系改定必修选修科目案》，课程全面转向国学研究，创造新文学的宗旨从此不再提起。中文系强调创作不过短短的三四年。因此，李健吾并未赶上“好”时候。那么，当时的外文系就真能弥补国文系的不足，有利于创作吗？

与国文系不同，早期大学里的外文系没有中西对立的包袱和传统资源的负荷，反而一直保持着文学本位的教育模式。有一个小例子特别能够说明当年文学独大的状况。1927年2月，清华西洋文学系接到教育部改进社陶行知先生来函，介绍美国语言学家佛赛博士来校演讲，代理主任吴宓考虑到本校无语言学一科，恐怕演讲过于专门，无人听讲，遂“婉辞函谢矣”。当时的外文系，文学类课程占据了绝对主导，即使是语言类课程“基本英文”也用文学作品作读物。尤为重要的是，所有文学课程，都特别看重作品细读，注重探讨“技术”问题，研究文学表现上之艺术。系主任王文显的戏剧课，指定学生阅读莫里哀的《吝啬鬼》、易卜生的《傀儡家庭》，对两剧作详细的分析。吴可读的“西洋小说”课，指定阅读的小说只有五本：《爱玛》《高老头》《包法利夫人》《罪与罚》《还乡》。之所以这样做，是因为王文显等人认为：“中国学生学习西方文学，主要是为了得到启发（灵感），其次才为获得知识。对于中国学生来说，知道多少并不太重要，更重要的是他们受到激励，以便他们有能力创造新的中国文学，使之与当代世界的文学作品相一致。”

说回到李健吾，他在国文系读书两年，病了一年半，并没有系统上课，却得到了朱自清先生的悉心指导，他的国文卷子和旧体诗词，都是由先生亲自批改。1927年9月，他果然依先生之言，转入外文系，跟随王文显潜入外国戏剧海洋之中。李健吾晚年回忆自己的写作生涯，自认为受朱自清影响最深：

“当时我在清华大学念书，他总是字斟句酌地帮我修改文章。后来我上了西洋文学系，念了些法国东西、英国东西，可是私下里总要找朱老师请教。我是在他的熏陶下成长起来的。”

李健吾这里谈到的是散文写作，说到他的戏剧创作，则不可否认清华外文系与王文显给他的极大帮助。当年清华外文系图书馆为学生提供大量西方戏剧理论与剧本，系主任王文显每年都会利用手中经费充实补充，令李健吾与他的同学们（洪深、张骏祥、曹禺和杨绛）受益匪浅。

身为中国现代最成功的戏剧家、翻译家、散文家、评论家之一，李健吾的成长显然得益于旧文学、外国文学和语言工具的多重滋养。他遵照朱自清老师的建议转入外文系，的确开阔了视野，为自己的创作插上了翅膀，但是如果没有扎实的国文功底和旧诗词训练，他的成功很难实现。不管寄身于中文系还是外文系，像李健吾这样创造新文学的一代人，只有吸收中西文化的双重营养，才能够有所作为。李健吾的例子并未证明朱自清等人的信念，却折射出一个时代的文化选择和教育之路。

古籍中的津沽园林（二十一）

世外桃源水香洲

章用秀

早年八里台西南有一片荒洼苇塘，20世纪30年代，居于天津的胜芳人士张镒经过整修，建起了临水平台、连廊、居室等多间建筑，并栽植了荷花、杨柳等植物，取名水香洲，一时成为诗家学人的雅集之所。据载，水香洲距天津城约八里许，位于南开大学之旁，占地八十余亩。其间“鸥汉星分，鱼乡水绕”“老树缘流，半为杨柳，青庐作畛，时出芰荷”，景色极为优美，是民国时期天津难得之佳境。

张家世居胜芳镇，张镒归隐后也曾居于乡里，缘何至天津寓居、在天津构建这座私家园林呢？其《水香洲小记》有云：民国初年胜芳镇“萑苻弗靖”，草寇、盗贼频频啸聚于此，百姓生活不得安宁，张镒也难以实现当初遁隐之初衷，不得已而徙居津沽。

张镒寓居津门后，于“城南八里台之西，置苇地八十余亩”，这八十余亩苇地就是水香洲的前身。张镒购地之后，并未立即着手开辟建园，直至十余载后遇到了关叟。所谓关叟，就是一位姓关的老人，擅长种植莲藕，他建议张镒在其所购置的八十亩苇地种植莲藕，因为此地土壤肥沃。张镒遂采纳了关叟建议，着手开辟与营建。水香洲的开辟持续两年之久，于1934年建成。

水香洲美丽的世外风光，加之主人张镒的热情好客，吸引了众多文人前来游赏，天津籍文人如赵元礼、李金藻、徐兆光等，客居津门的陈实铭、郭则沄、杨寿枏、许钟璐、胡宝善、侯毅、陈中岳、许同莘、管凤和、刘春霖、查燿等人，均为水香洲常客。水香洲主人与宾客一起描摹风景，抒发感慨，创作了很多优秀的文学作品。他们的作品被集成《水香洲酬唱集》四卷，由郭则沄编订刊行，在一定程度上发展了天津的古典文学。

沽上丛话

水香洲建成两年后，张镒便去世了，水香洲亦随之衰败，只剩下“荆扉寂掩，花木荒翳”，一副破败、荒凉景象。

家山清韵图（中国画）潘慧

春雨润物细无声

郑学富

“好雨知时节，当春乃发生。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杜甫的这首《春夜喜雨》，描写了一场春雨来的恰逢其时，滋润了万物。该诗对春雨的描写不仅细腻生动，绘声绘形，而且点出了春雨往往在夜间降临的特点。据气象学者介绍：雨水节气，太阳的直射点由南半球逐渐向赤道靠近，这时的北半球，日照时数和强度都在增加，气温回升较快，来自海洋的暖湿空气开始活跃，并渐渐向北挺进与冷空气相遇，形成降雨。白天，由于太阳光照射强烈，云中的水汽被大量蒸发，云层变薄乃至消失，呈现出晴空万里的景象。而到了夜晚，云中的水汽便大量积聚，云层越聚越厚，云层上部温度降低，下部由于本身的遮盖阻碍，地面的热散发甚少，上冷下暖，这样就引起空气对流而凝结成了春雨。《春夜喜雨》意蕴清幽，诗境与画境浑然一体，是一首别具风韵的咏雨诗。与该诗有异曲同工之妙的是韩愈的《初春小雨》：“天街小雨润如酥，草色遥看近却无。最是一年春好处，绝胜烟柳满皇都。”读此诗犹如观赏细雨蒙蒙、小草沾雨的朦胧景色，尤以“润如酥”来形容春雨的细滑润泽，给人无穷的美感。写春景的诗多取明媚晚春，诗人却另辟蹊径取早春咏叹，认为早春比晚春景色更胜，别出新意。

雨水节气的含义是降雨开始，多以小雨或毛毛细雨为主。我国幅员辽阔，南北温差大，此时的北方地区春寒料峭，春天的气息尚未浓郁，有的地方甚至还有雪花飘飘；江南一带则是惠风和畅，田野青青，春意盎然，而华南更是百花盛开，呈现出一幅姹紫嫣红、生机勃勃的早春景象。杜牧的《江南春》就生动形象地描绘了明媚的江南春光，再现了江南烟雨蒙蒙的楼台景色，别有一番情趣，意境深邃幽美。诗曰：“千里莺啼绿映红，水村山郭酒旗风。南朝四百八十寺，多少楼台烟雨中。”

雨水是二十四节气之第二个节气。元人吴澄的《月令七十二候集解》说：“正月中，天一生水，春始属木，然生木者必水也，故立春后继之雨水。且东风既解冻，则散而为雨水矣。”并说雨水有三候：獭祭鱼，候雁北，草木萌动。雨水节气来临，水面冰块融化，水獭开始捕鱼了。水獭喜欢把鱼咬死后放到岸边依次排列，像是祭祀一般，所以有了“獭祭鱼”之说。雨水五日后，作为候鸟的大雁开始从南方飞回北方繁衍生息。再过五日，草木随着土地中阳气的升腾而开始抽出嫩芽。从此，大地慢慢开始呈现出一派欣欣向荣的景象。元稹的《咏廿四气诗·雨水正月中》云：“雨水洗春容，平田已见龙。祭鱼盈浦屿，归雁过山峰。云色轻还重，风光淡又浓。向春入二月，花色影重重。”雨水的花信风为：一候菜花、二候杏花、三候李花。这三种花大多在雨水节气之后开放。因花信风之说盛行于江南，花开时节多依江南时序。如陆游在杭州所写的“小楼一夜听春雨，深巷明朝卖杏花”之诗句，语言清新隽永，一幅明艳生动的早春图跃然纸上。

“雨水落，万物生。”雨水节气后，气温回升、冰雪融化、降水增多，有利于越冬作物返青生长。农谚说：“雨水有雨庄稼好，大春小春一片宝。”此时，做好春耕、春播、春管工作，都离不开充沛的雨水，因此民间有“春雨贵如油”之说。“春种一粒粟，秋收万颗籽。”人勤春来早，雨水时节，我们播种的是绿色希望，在金秋到来时迎来的是累累硕果。

题图摄影：王 爽

忙趁东风放纸鸢

汪 志

春风拂面，春暖花开，放风筝的季节又来了。刚过去的这个礼拜天，早晨还没起床，就听见窗外的风“呼呼”地响，我一骨碌爬起来，对一旁的妻子说：“好风呀，快陪我放风筝去。”妻子打趣道：“有诗云，‘儿童散学归来早，忙趁东风放纸鸢’。你都50多岁了，还跟小娃子似的爱放风筝，老顽童呀。”我一笑：“你是知道的，我爱放风筝很多年了，春天，正是放风筝的好时光。再说了，放风筝总比睡懒觉好吧，可以锻炼身体，陶醉于春天大自然的美。”

其实，小时候生活在南方农村的我，不像现在的孩子玩的项目那么多，最爱玩的就是春天放风筝了。那个年代，市面上没有卖风筝的，风筝都要自己动手来做。最实用的就是用找来的报纸做，很简单，把报纸裁成正方形，然后沿着两条对角线粘两根细细的小木棍，其作用是使报纸能够撑开加固，最后剪三个长尾巴，中间的要比两边的稍长一些，粘到三个角上，再在另一头系根细线，“土法加工”的风筝就这样做好了。

记得第一次放风筝是父亲陪我的，我觉得放风筝很简单，只要有风，纸做的风筝就立马能飞上天，虽然那天是阴天，但风力偏大，最适合不过了。我家住在村子的最前面，过几条土路便是田地，田地对面便是山坡，放风筝的时候，我拽着线在前面慢跑，父亲一只手高高举起风筝，喊“一，二，三，开始”，在父亲松手的瞬间我便沿着田边的小路跑起来，一边跑一边回头看，可无论我怎么用力跑，风筝就是飞不起来，呵呵，原来我把方向跑错了。再接着来，风筝果然飞上了天，可把我乐坏了，高兴得又蹦又跳。正在我高兴的那一刻，风筝却像是惊涛骇浪中的鱼儿，不停地在空中挣扎，最后急转直下，一头猛扎在身旁的地里。我那开心劲儿顿时烟消云散了，原来我只顾着放线，没有在风大的时候拉线，所以才导致风筝掉了下来。

有道是“失败是成功之母”，仔细琢磨后，我先把风筝放在地上，看准风向，然后向上一送，风筝慢慢地升上了天。可是，风好像有意在和我作对，风向突然转了，风筝马上开始往下降。这时我没有慌乱，而是急中生智，时而轻松自如地放线，时而心急如焚地收线，终于我的风筝又慢慢升高了，自由自在地在空中飞翔。可就在我又兴高采烈时，“春天孩儿面，一天变三变”的天儿忽然下起了毛毛细雨，纸做的风筝被打湿了，摔落下来。没办法，只好等下次天晴有风时再重新用报纸做了。有几次，风筝飞到高空正得意时，忽然线断了，断了线的风筝一直飞过田地，飞过山坡，我们追着风筝跑，直到看不见为止。于是下次做风筝时，就顺手把妈妈纳鞋底的麻线偷过来。

儿时，我们村孩子们的“报纸风筝”梦就是在一次次被雨水打湿、被风吹破和风筝线被风吹断中度过的。每次，当风筝飞起来时是我们最快乐的时候，蔚蓝的天空中，飘着朵朵白云，天空中的风筝展翅翱翔，在风的吹拂下，仿佛一只小蝴蝶，带着我们的童趣、幸福和理想飞上天空，飞向远方。

由于从小特爱放风筝，有一次母亲随便说道：“你这么爱放风筝，长大后可别像风筝一样飞走离开我们了。”想不到，真的让母亲言中了，从小爱放风筝的我，大学毕业后真的像风筝一样从南方“飞”到了几千公里远的河西走廊工作，一待就是30多年。放风筝这个爱好一直伴随着我，每年春天，河西走廊风多风大，最适合放风筝，只要有空闲，我便会拿上买来的漂亮风筝来到乡野，来到宽大的广场，与风筝爱好者一起放飞风筝。此时，天空中的风筝越来越多，有金色的“小鸟”、凶猛的“老鹰”、可爱的“白鸽”……把天空打扮得绚丽多彩。

“春寒料峭乍晴时，睡起纱窗日影移。何处风筝吹断线，吹来落在杏花枝。”看，那一只只风筝在天空中展翅飞翔，犹如一张张笑脸，是多么可爱，它带着我们的笑声，带着我们的希望飞向更高的天空！